

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三屆一〇八年第三次董事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民國 108 年 8 月 8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 時整

地點：本公司 A1-1 會議室

出席：林萬興、林進寶、陳闕上鑫、許倖豪、郭雅屏、黃翔麟、余尚武、蔡松棋、蘇艷雪(委託 王傳芬)、王傳芬、弘鼎創業投資(股)公司彭志強，計 11 人。

列席：財務長 洪冠文、稽核主任 江佩珊、董事長特助 張瑛楓、勤業眾信會計師 謝明忠、經理 彭以驊

主席：林董事長萬興

記錄：莊婉君

一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二、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：無。

三、報告事項

（一）案由：前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，提請 確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8 年 7 月 11 日第十三屆一〇八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記錄，詳附件一(第 4 頁)。

決議：准予確認。

（二）案由：內部稽核報告，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1、108 年 3-6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，詳附件二(第 5~10 頁)。

2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報告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（三）案由：子公司台晶(寧波)電子有限公司轉投資公司報告案，報請 核備。

說明：略。

彭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准予核備。

（四）案由：轉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報告案，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本公司非併入合併報表之轉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報告，詳附件四(第 20~42 頁)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（五）案由：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續保情形報告，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1、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，得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，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。

2、(1)承保公司：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(2)保險金額：USD 5,000,000

(3)承保範圍：專用於董事或經理人的額外責任限額等。

(4)保險費率：依風險程度訂定。

(5)保險期間：108 年 8 月 4 日中午 12 時至 109 年 8 月 4 日中午 12 時止。

3、董事責任保險續保情形，詳附件五(第 43 頁)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案由：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、蘇郁琇會計師核閱，相關說明詳附件六(第 44~54 頁)。

2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。

決議：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- (二) 案由：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，提請 核備。
說明：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，將銀行授信額度及衍生性商品承作，提報董事會核備。
1、108 年 4-6 月銀行授信額度核備。
略。
2、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，提請 核備。
108 年 4-6 月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，從事金融商品承作，詳附件七(第 55~63 頁)。
3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核備。
余董事：略。
決議：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- (三) 案由：本公司擴線計劃案，提請 討論。
說明：1、略。
2、相關投資評估報告，詳附件八(第 64~75 頁)。
3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。
余董事、彭董事：略。
決議：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- (四) 案由：審議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，提請 討論。
說明：1、依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，擬議配發經理人員工及董事相關酬勞，並依據本公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，發放相關說明，詳附件九(第 76~82 頁)。
2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。
(本案出席董事林萬興董事長、陳闕上鑫董事、郭雅屏董事、黃翔麟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，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，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，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)。
林董事、余董事、蔡董事：略。
決議：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，經董事會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- (五) 案由：審議一級主管派任薪資報酬案，提請 討論。
說明：1、略。
2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。
(本案出席董事林萬興董事長、陳闕上鑫董事、郭雅屏董事為議案討論之當事人，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，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，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)。
決議：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，經董事會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- (六) 案由：一級主管派任案，提請 討論。
說明：1、略。
2、本案業經 108 年 8 月 8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。
決議：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六、散 會：同日下午 3 點 50 分。